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赵天庆)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及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 2025 年度工作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本人履历如下：

赵天庆，男，195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主任律师。历任北京电子显示仪器厂法律顾问、北京牡丹电子集团法规处干部、北京市人民政府电子工业办公室干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中新会计师事务所副处长、北京市陆通联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海淀区工商联常委、北京市海淀区律师协会副会长，现任北京天庆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兼任海淀区工商联中介商会会长、北京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民革北京市委法律志愿者联谊会副会长、民革中央社会法律专委会委员、中国行为法学会理事。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二、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召开 4 次董事会会议及 2 次股东会会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独立董事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情况（反对次数）	列席股东会次数
赵天庆	4	0	4	0	0	0	2

本人在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积极出席了公司本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及股东会。在召开会议前，认真仔细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对会议审议事项以谨慎态度行使表决权，积极参加各议题的讨论，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了本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并对所审议事项均表示同意。

本人严格依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委员会工作细则，积极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同时，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为公司发展提供专业意见。

(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年度，本人亲自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次，对公司以下事项发表了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5/3/27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第一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1 《关于董事长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3.2 《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3.3 《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4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1 《关于总经理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4.2 《关于副总经理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4.3 《关于境外副总经理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4.4 《关于财务负责人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4.5 《关于董事会秘书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5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说明的议案》 8 《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9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对必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深入了解与讨论，并在独立、客观、审慎的前提下发表表决结果。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推动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并就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的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五)维护投资者权益的工作情况

本人通过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调查，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以及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认真审核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同时对董事、高管及审计机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工作，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使投资者能够快速地了解公司发展近况，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也没有受到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罚。

(六)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情况

2025 年度，本人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 19 天。通过董事会、股东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计师会议沟通等形式，及时获悉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经营决策和规范运作提出专业性判断和建设性意见；多次到公司永丰总部等实地考察与现场工作，与公司管理层、销售中心及相关负责人座谈，深入了解公司境内外经营情况、项目进展、内控建设与落实、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积极参与监管机构、公司组织的各类培训及投资者交流活动，全面掌握最新法规、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并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献计献策。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积极主动汇报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重

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征求所有独立董事的专业意见，对提出的建议能够及时落实，为本人的履职提供了必要的配合和支持。

三、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勤勉尽责，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和行业市场发展等情况，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就公司决策、计划、执行结果等情况进行沟通、交流，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进展，关注外部环境对市场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须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以及涉及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

未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四、 总体评价和建议

自任职公司独立董事以来，本人积极学习并参加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2026年，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在公司的规范运作、重大运营决策等方面建言献策，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_____

赵天庆

2026年3月30日